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鳳中入字第114000295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校114學年度第3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(4招)錄取名單
依據：113學年度第15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名單：

(一)國文（代理實缺）錄取1名：傅 0 敏。

(二)表藝(代課)錄取1名：黃0劼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4年8月1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至11時以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；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，經本校認定後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黃順發